

文化部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
棟17樓

聯絡人：黃湘凌

電話：02-8512-6776

傳真：02-8995-6413

信箱：lovely33051@mo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東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文綜字第11530040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部辦理115年文化獎項及電子競技專長類別替代役
評選作業規定公告、報名表、切結書各1份，請惠予公告
並請協助轉知符合資格之役齡男子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替代役評選作業報名日期，自即日起至115年3月2日
（星期一）止（依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；詳情請
至本部官網/新聞與公告/最新公告/其它（網址：<https://short.moc.gov.tw/s/vktir7j>）查詢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教育部、各直轄市政府及各縣市政府、全國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  115/02/09
08:13:32

